

約翰福音(廿九) 18:1-27

18:1 耶穌說了這些話，就同門徒出去，過了汲淪溪。在那裏有一個園子，他和門徒進去了。 2 出賣耶穌的猶大也知道那地方，因為耶穌和門徒屢次在那裏聚集。 3 猶大領了一隊兵，以及祭司長和法利賽人的聖殿警衛，拿着燈籠、火把和兵器來到園裏。 4 耶穌知道將要臨到自己的一切事，就出來對他們說：「你們找誰？」 5 他們回答他：「拿撒勒人耶穌。」耶穌對他們說：「我就是。」出賣他的猶大也同他們站在一起。 6 耶穌一對他們說「我就是」，他們就退後，倒在地上。 7 他又問他們：「你們找誰？」他們說：「拿撒勒人耶穌。」 8 耶穌回答：「我已經告訴你們，我就是。你們若找的是我，就讓這些人走吧。」 9 這要應驗耶穌說過的話：「你所賜給我的人，我一個也不失落。」 10 西門·彼得帶着一把刀，就拔出來，把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的右耳，那僕人名叫馬勒古。 11 於是耶穌對彼得說：「收刀入鞘吧！我父給我的杯，我豈可不喝呢？」

12 那隊兵、千夫長和猶太人的警衛拿住耶穌，把他捆綁了， 13 先帶到亞那面前，因為他是那年的大祭司該亞法的岳父。 14 這該亞法就是從前向猶太人忠告說「一個人替百姓死是有利的」那個人。

15 西門·彼得跟着耶穌，另一個門徒也跟着；那門徒是大祭司所認識的，他就同耶穌進了大祭司的院子。 16 彼得卻站在門外。大祭司所認識的那個門徒出來，對看門的使女說了一聲，就領彼得進去。 17 那看門的使女對彼得說：「你不也是這人的門徒嗎？」他說：「我不是。」 18 僕人和警衛因為天冷生了炭火，站在那裏取暖；彼得也同他們站着取暖。

19 於是，大祭司盤問耶穌有關他的門徒和他教導的事。 20 耶穌回答他：「我一向都是公開地對世人講話，我常在會堂和聖殿裏，就是猶太人聚集的地方

教導人，我私下並沒有講甚麼。²¹ 你為甚麼問我呢？去問那些聽過我講話的人，我所說的，他們都知道。」²² 耶穌說了這些話，旁邊站着的一個警衛打了他一耳光，說：「你這樣回答大祭司嗎？」²³ 耶穌回答他：「假如我說的不對，你指證不對的地方；假如我說的對，你為甚麼打我呢？」²⁴ 於是亞那把耶穌綁着押解到大祭司該亞法那裏。

²⁵ 西門·彼得正站着取暖，有人對他說：「你不也是他的門徒嗎？」彼得不承認，說：「我不是。」²⁶ 大祭司的一個僕人，是被彼得削掉耳朵那人的親屬，說：「我不是看見你同他在園子裏嗎？」²⁷ 彼得又不承認，立刻雞就叫了。

經文重點

耶穌於地上的救贖工作 (二) 耶穌被捕

使徒約翰透過《約翰福音》第十七章到二十章，描述耶穌在地上整個的救贖過程。

- (1) 耶穌的禱告 (十七 1 – 26)
- (2) 耶穌被捕 (十八 1 – 27)
- (3) 耶穌受審 (十八 26 – 十九 16)
- (4) 耶穌之死 (十九 17 – 42)
- (5) 耶穌復活 (二十 1 – 31)

《約翰福音》第十七章記載著主耶穌與門徒分離時的禱告，是一個行動的轉捩點。使徒約翰從十四章開始，則記載著主耶穌分離之前最後的教導、勸勉和禱告，第十八章到二十章，記載著耶穌在地上救贖的過程，而第十七章則巧妙地把耶穌基督的教導和祂在十字架上的救贖連在一起。

內容探討

主耶穌在園中被捕

耶穌與門徒吃過最後的一頓飯，說完話，也和門徒一起作過禱告之後，就離開閣樓，向客西馬尼園走去。他們出了門，走下陡峭的山谷，過了汲淪溪的溝渠，看到一件象徵性的事：逾越節的羔羊都是在聖殿殺的，羔羊的血則倒在祭壇上獻給上帝。逾越節宰殺的羔羊，為數甚多，在耶穌升天之後三甚多，在耶穌升天之後三十年，有人統計，逾越節宰了廿五萬六千隻羔羊，你可以想像倒在祭壇上的羊血如注的情形。從祭壇有一條溝渠通過汲淪溪，羊血就從那裏流走。耶穌行經汲淪溪時，必然還清楚地看見羔羊的鮮血，因此他代死的景像便在腦中浮現出來。

走過汲淪溪的溝渠，他們來到橄欖山。小小的客西馬尼園就位於山坡上。客西馬尼是榨油的池子之意，把山坡所出產的橄欖榨出油來。那兒的許多有錢人都擁有私家花園。耶路撒冷的地有限，不可能讓私人開設花園，因此私家花園都設於山坡的頂方。再者，猶太儀禮禁止在聖城的地上施肥，因此富裕的人家才在城外橄欖山斜坡設立私家花園。

朝聖者今天仍能看見山丘旁邊的客西馬尼園。由聖方濟修會的修道士管理着，內中有八株毛橄欖樹，莫頓說它們不像是樹，而像是岩石。它們非常老；據說在同教徒征服巴勒斯坦以前就已存在。但不可能是耶穌當時就已栽植的；然而我們確知橄欖山上交織的小路都曾經留過耶穌的腳印。

耶穌就是走進一個花園。某一個富有的市民——可能是一個我們所不知名的耶穌的朋友——把花園的鑰匙交給他，讓耶穌來耶路撒冷的時候有權使用它。耶穌和門徒常常到那裏去默想、休息。猶大知道耶穌到那裏去，因此他認為在那裏捉拿耶穌最為方便。

使我們震驚的是，捕捉耶穌的兵力非同小可。約翰說猶大領了一隊兵，和祭司長並法利賽人的差役。差仗就是聖殿的警察。聖殿當局設有警力以維持聖殿治安。猶太公會也設有警察，以執行法令。因此，差役是指猶太的警察。另外也有一群羅馬兵。數目以 *speira* 來形容，這個字有三個意思。(1) 它若相當羅馬編制裏的 *cohort*，即指六百人。(2) 它若是 *cohort* 的輔助部隊，則有一千人，其中有二百四十個騎兵和七百六十個步兵。(3) 有時這個字是指古羅馬的步兵中隊 (*maniple*)，兵力則為二百人。

就拿人數最少的步兵中隊來說，羅馬當局派出二百名兵力去應付一個手無寸鐵的加利利木匠，也未免小題大作。在逾越節期間，耶路撒冷的兵力往往增加，這些額外的部隊駐守安東尼亞塔，嚴密監視聖殿的秩序，這些兵力可動用來捉拿耶穌。派如許龐大的兵力去捉拿一個人，對耶穌無異是一項恭維！猶太當局決定捉拿耶穌時，他們幾乎動員了全軍。

聖經很少有像這一段在園中被捕的記載那樣向我們顯示出耶穌的性格。

(一) 它顯示出耶穌的勇氣。逾越節期間正是月圓的時候，晚上幾乎亮得一如白晝，為甚麼捉拿耶穌的一群人還拿着燈籠與火把呢？如果這些是用來作行路的照明，其實是多餘的。他們拿着照明工具的理由是認為必須在樹林之間，或山丘旁的隱蔽處或岩石的縫洞裏尋找耶穌。沒料到耶穌非但沒有躲藏，在他們到達時，他自己竟走出來，對他們說：「你們找誰？」他們回答說：「找拿撒勒人耶穌。」耶穌說：「我就是。」這些人認為必須從隱匿處去尋找耶穌，不料他竟滿有榮耀毫無畏懼地站在他們面前。耶穌是一個有勇氣面對現實的人。在西班牙內戰期間，有一個城被圍攻。有些人準備投降，卻有一個領袖起來說：「與其醜顏無恥的跪地求生，不如頂天立地的為國捐軀。」

(二) 它顯示出耶穌的權柄。他是手無寸鐵單獨的一個人；而捉拿他的那一群人有好幾百人，都帶着兵器和裝備。但是他們面對着耶穌，卻退後倒在地上。耶穌身上所發出來的權柄，使得他獨自一人竟比一大群的仇敵更堅強。

(三) 它顯示出耶穌的死是出於自願。如果他想逃生不是沒有可能，他可以趁他們不防時逃逸，但他不願意這樣做。他甚至還幫着敵人來捉他。他的死完全是出於自願的。

(四) 它顯示出耶穌却護的愛。他所想到的不是他自己，而是他的門徒。所以他說：「我就是你們所要捉的，你們捉我吧，讓其他的人走。」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有許多不朽的事蹟，在塔拉瓦 (Tarawa) 傳道的英國宣教師阿爾弗雷·沙德 (Alfred Sadd) 的英勇表現是令人懷念的。日軍來到這個島上，命他和另外二十個人排成一列，那些人多半是紐西蘭參加游擊隊的軍人。日軍放一面英國國旗在地上，叫沙德在上面走過去。當他走到國旗面前，忽然轉向右邊。日軍命他必須踐踏國旗，這次他竟轉向左方。第三次日軍強迫他在國旗上走時，他竟把國旗擁在懷裏吻它。日軍把他們帶出去槍斃時，這些年輕人心裏都很沉痛，只有沙德鼓舞他們。他們排成一列，沙德排在當中，但是他站了出來，對大家說些安慰的話。說完之後，就留在排前，願意作第一個捐軀者。沙德不考慮自己的安危，而只想到別人的愁苦。耶穌却護門徒的愛也在客西馬尼園明顯地讓我們看見。

(五) 它顯示他完全的順服。他說：「我父所給我的那杯，我豈可不喝呢？」因為是上帝的旨意，這就夠了。耶穌是信實順服至死的。

在這段記載中，有一個人——彼得——拔刀反抗好幾百人，我們應以公平的態度來看他這個人。像麥考雷 (Macaulay) 所說：「一個人從容就義豈不比面對懼怕更勝嗎？」彼得不久就要不認主，然而在這個瞬間，為了基督的緣

故，他準備單獨一人和那好幾百名士兵拼個死活。我們常常提到彼得的懦弱和失敗；但也不可忘記他在這個瞬間所表現無比的勇氣。

耶穌被盤問

約翰福音告訴我們，耶穌首先被帶到亞拿面前。亞拿是一個聲名狼藉的人。艾德歆 (Eders-heim) 描寫他：「在當代猶太史上，沒有人比亞拿更出名；沒有人比他更幸運、更成功，同時也沒有人像這位大祭司更受人咒詛的。」亞拿在耶路撒冷很有勢力，他本身在主後六年至十五年擔任大祭司。他的四個兒子也都當過大祭司，該亞法是他的女婿。有一個時期，猶太人還享有自由，大祭司是終身職；羅馬政府統治猶太人時，這個職位成為眾人角逐、密謀、賄賂、腐敗的職位。如今這個位子落入最大的阿諛者、出價最高者、最願效忠羅馬官員者的手裏。大祭司是最大的通敵賣國者，他藉着賄賂，以及密切與當政者合作換來舒適、安逸、聲望、和權力。亞拿一家家財豐厚，他的兒子一個接一個密謀、賄賂搶到了大祭司的職位，而亞拿則於幕後操縱大權。

亞拿生財之道也是最卑鄙的。在外邦人院有人專門販賣獻祭所用的牲畜，這些人曾經受到耶穌的趕逐。這班人並非誠實的商人，而是一群勒索者。我們知道獻為祭物的牲畜必須是沒有斑點、沒有瑕疵的。聖殿裏有檢驗官專司合格驗收的工作。在聖殿之外買來的牲畜十分容易挑出毛病。於是指示猶太人在聖殿內購買已經檢驗合格的，免得冒拒收的危險。這對獻祭的人來說雖然很方便，但是其中卻大有文章。在聖殿外一對斑鳩不過賣四分錢；聖殿裏的售價竟高達七十五分。這種買賣純粹是一種剝削的行為；這種售賣獻祭牲畜的商號就叫作亞拿商品陳列所。這些商號都是亞拿家族的財產，由於剝削敬拜上帝的人，售賣獻祭的牲畜，亞拿大發橫財。猶太人對亞拿這一家恨之入

骨。他勒目有一段話說：「亞拿的家有禍了，他們那如蛇般的嘶嘶聲有禍了！他們都當了大祭司；他們的兒子是管庫房的；他們的女婿是聖殿的監守人；他們的僕役仗勢用棍打人。」亞拿和他們一家人是聲名狼藉的。

現在我們知道何以亞拿特地安排讓耶穌先帶到他的面前受審。耶穌曾經傷害到他的權益；他潔淨聖殿把售賣祭品的人趕出聖殿，損及亞拿的收益。亞拿要以幸災樂禍的態度來看這個騷擾的加利利人被捕。

在亞拿面前受審，對司法界來說無異是一大諷刺。猶太律法規定不得對犯人質問會使他陷入罪狀的問題。中世紀猶太學者邁摩尼得斯寫道：「我們的律法的本意不是從罪人口供中來判他死罪。」亞拿審問耶穌此舉已違背猶太司法的原則。耶穌說：「你為甚麼問我呢，可以問那聽見的人。」也等於是說：「請按照法律正規的程序提出你的指控。你有權利查驗你的證據；卻無權質問我任何問題。」耶穌提醒亞拿無權審問他。耶穌說了這話，旁邊站着的一個差役，用手掌打他說：「你這是教大祭司怎樣審理案件嗎？」耶穌回答：「我所說或所教的若不合法，你可以指證我的不是，我既然按照法律說話，你為甚麼打我呢？」

耶穌對司法界不存任何盼望。亞拿和他的同僚的私利既然受到損傷；因此在審判之前就定了耶穌的罪。一個人若走入迷途，他會除滅任何反對他的人。假如他不能以正當的方式這樣做，必然就會採取骯髒的手段來達成他的目的。

是懦夫？還是英雄？

其他的門徒離棄耶穌逃逸，彼得卻不願意這樣。他跟隨耶穌，甚至在他被捕之後還跟隨着他，因為他不願意離開主。所以他跟到大祭司該亞法的家；彼得是隨着另一個門徒去的，那個門徒和大祭司相識，因此能進到他的家裏。

另一個門徒是誰？有種種的猜測。有人以為只是一個我們所不知名的門徒。有人以為是尼哥底母或亞利馬太的約瑟，因他們都是猶太公會的議員，必然和大祭司很熟。也有人以為是加略人猶大；猶大為了安排出賣耶穌，在大祭司家裏進出，和大祭司以及看門的使女很熟。但這個猜測很難成立。耶穌被捕之後，猶大出賣主的角色已很清楚，相信彼得必然不齒再與他為伍。傳統的說法認為不知名的門徒仍是約翰本身；這個傳統的推測普遍被人接受。問題是加利利來的約翰如何和大祭司如此熟稔呢？有以下兩個說法。

(1) 後來有個名叫坡里克拉特 (Polycrates) 的人寫書；評論第四福音書。他確信約翰是這本福音書的作者，也就是那位稱為耶穌所愛的門徒的。他指出約翰出身自祭司的世系，因此他戴上刻着「歸主為聖」字樣的金帶子 (Petalos) ；大祭司的前額就是戴着這樣的飾物。假如此說屬實，那麼約翰就是大祭司的親戚；事實上這個說法很難採信，約翰不大可能出身自祭司的世系，因為聖經明明記載他是一名加利利的漁夫。

(2) 第二個說法比較可信。顯然約翰的父親西庇太在「捕魚的事業頗有成就，始可能請得起雇工」(可一 20)。加利利的主要事業是醃魚。由於運輸不便，鮮魚是一項奢侈品。醃魚則是主要的食品。約翰的父親顯然主要是販賣醃魚，並經常以醃魚供應大祭司和他的僕役，所以和大祭司很熟。莫頓寫道，他在耶路撒冷參觀後街的一個小建築物，如今是一家阿拉伯人經營的咖啡室。室內有一些屬於初代教會所有的石塊和彎曲的東西，這店的地點相傳以前是西庇太的家。因此聖芳濟修會的修道士相信，這一家人是加利利的漁民在耶路撒冷所設置的一個分店，好供應大祭司該亞法醃魚，所以約翰能自由進出大祭司的家。

姑且不論此說是否屬實，彼得算進了大祭司的庭院，並且三次不認主。

有趣的是，耶穌預言彼得在雞叫之前會三次不認主，似乎有點奇怪。根據猶太儀禮法的規定，聖徒是不准養雞的，當然我們不知道他們是否遵守這項律法。再者，羅馬軍隊有一個習慣，他們把晚上劃分為四更——即六時至九時，九時至午夜，午夜至三時，三時至六時。却兵在三更之後換班，換班的時間是凌晨三時，準時吹號。拉丁文吹號是 *gallicinium*，希臘文則為 *alektorophonia*，這兩個字也都含有雞叫的意思。因此，我們或許可以解釋耶穌的話是說：「彼得，今晚在却兵換班的角聲之前，你會三次不認我。」耶路撒冷的居民都知道角聲在凌晨三時吹奏，因此當晚彼得聽到角聲就想起了耶穌的話。

就在大祭司家裏的院子，彼得不認主。傳道人或解經家對彼得不認主的行為都持有偏見，總是強調他的失敗和恥辱。不過我們應記住另一些事實。

我們不要忘記，除了約翰（如果他就是那個不知名的門徒），其餘的門徒都離棄耶穌逃逸，而彼得如何呢？只有他在客西馬尼園拔刀來對抗仇敵，只有他跟隨耶穌到最後。我們首先想到彼得的，不是他的失敗，而是眾人都逃逸之際，惟獨他有勇氣跟隨耶穌。惟獨具有最高勇氣的人，才可能遭遇到像彼得那樣的失敗。不錯，他是失敗了；然而他失敗時所遭遇的情況是其餘門徒所不敢面對的。彼得失敗，非因他是一個懦夫，而是由於他的勇敢。

（二）我們要記住彼得是多麼愛耶穌。其餘的人都離棄耶穌時，只有彼得站在耶穌這一邊。他極其愛耶穌，而捨不得離開他。不錯，他失敗了；然而他失敗時所遭遇的情況，是只有信實熱愛耶穌的人才會碰到的。

（三）我們不要忘記彼得後來的改變。一時突發的情況，使彼得失敗了。彼得不認主的事件很快地傳開了，因為人總是幸災樂禍喜歡談論別人不光彩的

事。傳說後來彼得走到那裏，都有人學雞叫的聲音來取笑他，這很有可能。然而彼得有勇氣改過，從開始的失敗而達到極高的理想。

在樓房勇敢作見證的是真實的彼得，月光之下在客西馬尼園單獨拔刀對抗頑敵的是真實的彼得。不忍讓主單獨，緊緊跟隨耶穌的，是真實的彼得。在一時緊張之下不認主的，並非真實的彼得，這一點正是耶穌清楚知道的。耶穌的奇妙是他能在我們所有的失敗之下，認識我們真實的本性。他清楚地認識每一個人。無論我們做甚麼，耶穌仍然愛我們，他不是看我們一時的表現，而是看我們真實的本性。耶穌寬恕的愛非常之大，他看的是我們真實的本性，不是看我們是否信實，而是看我們本性是否忠心；不是看我們被罪所擊敗，而是知道在我們達到良善之後仍會失敗。

資料來源

- 坎伯。摩根，*約翰福音——摩根解經叢卷*，美國活泉出版社
- 楊震宇，*《約翰福音上冊》讀經課程*
- *浸會聖經書卷系列《約翰福音上》*，浸信會出版社
- 巴克萊，*《每日研經叢書：約翰福音注釋(下冊)》*，基督教文藝出版社
- 王國顯，*《叫父因兒子得榮耀——約翰福音讀經笈記》*
- 矽谷基督徒聚會《約翰福音預查》
- 華人基督徒查經資料網站. <https://www.ccbiblestudy.net/>